

证券代码：836437

证券简称：瑞诚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新乡瑞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18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闫蕴华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对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预计向关联方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采购蒸汽、电力、液氨、甲醇、尿素、盐酸、一氧化碳、冰醋酸、二甲胺以及接受劳务及服务等总计不超过 10,000.00 万元。

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预计向关联方乌鲁木齐市黑色生态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浓缩液以及提供劳务及服务等总计不超过 200.0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黑色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河南氢力能源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董事闫蕴华、马通生系控股股东委派的董事，因此两名董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为控股股东和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河南氢力能源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河南禾力能源有限公司，2026 年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向各类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河南氢力能源有限公司拟融资金额不超过 13,000.00 万元，河南禾力能源有限公司拟融资金额不超过 7,000.00 万元。公司在该金额范围内，为其提供担保。本次担保构成关联交易，河南氢力能源有限公司、河南禾力能源有限公司或指定的第三方将提供与实际担保金额相当的信用反担保。

上述担保的具体对象、金额、期限和相关的担保条款以实际签署的贷款融资合同和担保合同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河南氢力能源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和河南禾力能源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且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董事闫蕴华、马通生系控股股东委派的董事，因此两名董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 2026 年度的资金融资需求，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拟相互提供担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等。2026 年度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担保方式包括连带责任担保、资产抵押担保、反担保及其他担保方式等。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李庆鑫和各子公司的总经理或其他被授权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有关担保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

具体担保对象、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实际签订的协议或合同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对外申请贷款融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要，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 万元的贷款融资。

上述贷款融资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贷款融资金额，实际贷款融资金额以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贷款融资金额为准。

为办理上述贷款融资，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李庆鑫在上述额度内代表公司签署与授信及实际融资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各子公司的总经理或其他被授权人有权在上述额度内代表子公司签署与授信及实际融资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向关联方新乡市深冷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拓宽公司资金来源，满足业务开展及日常经营需要，2026 年度公司拟向关联方新乡市深冷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冷新能源”）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的借款额度，在该额度内公司可以滚动借款，单笔借款金额及期限根据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确定。借款利率参考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并按实际使用天数计算，具体借款金额、期限、利率等以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不涉及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向关联方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拓宽公司资金来源，满足业务开展及日常经营需要，2026 年度公司拟向关联方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心连心及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借款额度，在该额度内公司可以滚动借款，单笔借款金额及期限根据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确定。借款利率参考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并按实际使用天数计算，具体借款金额、期限、利率等以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河南氢力能源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董事闫蕴华、马通生系控股股东委派的董事，因此两名董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信息豁免披露内部审核程序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敏感信息的豁免披露管理，确保在依法合规的前提下平衡信息公开与保密需求，现提议制定本内部审核程序。旨在防范信息泄露风险，同时保障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和公信力。需要申请豁免披露信息的，披露义务人或公司相关人员应当填写《信息披露豁免业务办理审批表》，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审核，并报公司董事长审批。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6 年 1 月 5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新乡瑞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新乡瑞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8 日